

何謂公義



公義之行 始於足下
最低工資的最低公義
同志教育滲入台灣校園
「消費」雞蛋仔伯伯
80 後社關人 與弱勢同行

活動花絮	3-4	通識第一炮之「新聞最前線」花絮
專題故事		
	6-7	活出真社關——從彌迦書看行公義
	8-9	最低工資的最低公義
	10-11	不同角落的呼聲——基督教團體回應最低工資
	12-14	走入人群 涼水傳情
	15	我們的願景
城市熱話	16-17	同志教育滲入台灣校園
關注焦點	18-19	傳媒：廣告「誤導學」性：「走出埃及」App 被刪除 賭博：馬會「警告字眼」又噱又小 流行文化：「消費」雞蛋仔伯伯
燭光 Lite	20	新聞「娛樂化」是必走之路？
	21-23	80 後社關人 與弱勢同行
機構快訊	24-25	同志運動的粗暴手法
	26	明光社消息
	27	裝備教師 推性教育課程

編者的話

以憐憫謙卑的態度行公義



今期《燭光網絡》討論行公義，而在公義問題，「潮流興」將社會分為雞蛋與牆，彷彿凡是建制都有原罪，而凡是弱勢群體都要無條件地同情和支持。於是在一切討論之中，首先將對手界定為霸權，將自己界定為弱勢，便可以將一些本來不合理的行為變為公義。

4 月中一些同志團體強行衝入明光社的辦公室，擾亂正在舉行的教師訓練，事後又為本社安上「地產資本家」的身份，指我們

通知大廈管理員維持秩序是「派出基層市民推撞行動者」，是不義的行為，並保留追究的責任！這也許是討論公義問題的一個好例子，既讓大家反省何謂公義；也讓大家反思應如何去行公義；以及明白行公義的風險指數。

我們不敢說自己的領受、分析和策略一定不會有錯，但在未來的日子，明光社一眾同工願意繼續以和平、理性、非暴力的態度去討論及捍衛我們認為重要的價值，就算在最具爭議的同性戀問題上，我們會一如既往，繼續關心面對同性戀掙扎的人士；以及與持不同意見的同性戀團體溝通、和平共處。但若有同志團體想以威嚇的方式令我們從此閉口不言，我們深願天父賜我們勇氣和力量，繼續堅定不移、以憐憫謙卑的態度去履行公義。

蔡志森



請支持明光社

攜手關注生命倫理 • 正視社會歪風

捐款方法

ATM 銀行存款 / 櫃員機 / 網上銀行入賬
恒生銀行戶口：283-2-338830
匯豐銀行戶口：178-8-057477

郵寄支票：抬頭「明光社」

繳費靈：請致電 18033 或登入
www.ppsk.com 轉賬奉獻，
「明光社」商戶編號：9436

個人 e-Banking 網上捐款—信用卡：
匯豐、中國、大新銀行，
其他請向個別銀行查詢，或登入
www.truth-light.org.hk/main/
support.jsp 查閱

攜同本頁的捐款條碼正本，到香港任何一間 OK 便利店、華潤萬家生活超市、
華潤萬家便利超市，即可以現金捐款，
並取回收據

每月以自動轉賬方式捐款，授權書
可向本社索取

捐款後，請將銀行存款單 / 網上捐款紀錄 /
繳費靈付款編號 / OK 便利店收據，連同
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地址、傳真
或寄回本社。
每次捐款 \$100 或以上，可獲發免稅收據。

燭光網絡

出版：明光社

地址：九龍荔枝角長裕街 8 號

億京廣場 11 樓 1105 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http://www.truth-light.org.hk

督印人：樓曾瑞

總編輯：蔡志森 執行編輯：沈雅詩

編委會：傅丹梅、陳永浩、楊潔華、吳慧華、
招梅率、吳秀紋、歐陽家和、張勇傑、郭卓靈

攝影：朱輝隆、周偉成

設計及承印：創世紀設計製作

顧問團：區玉君牧師、張慕嫻牧師、
吳永文牧師、胡志偉牧師、余達心牧師、
羅秉祥博士、鄧偉棠律師、關德康律師、
陳家樂律師、翁偉業先生

董事會：樓曾瑞先生、林海盛牧師、
梁林天慧博士、何志濂牧師、關啟文博士、
陳一華牧師、蕭壽華牧師、楊慶球牧師、
蕭如發牧師、康寶華醫生、鄭德富校長、
朱景玄校長、廖玉娟醫生

義務法律顧問：陳家樂律師

*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

郭卓靈

明光社項目主任（傳媒監察及行動）

活動花絮

通識第一炮之「新聞最前線」花絮

我們每天都看到不同的新聞：突發新聞、娛樂新聞、災難新聞……但記者們如何採訪，他們所遇到的難處及挑戰又是甚麼，這些都是行外人難以知曉的。為讓公眾能夠多些了解傳媒的運作，明光社於本年 3 月舉行了「傳媒通識教育系列 - 新聞最前線」，吸引了許多中學生參加。



春麗提醒學員不要看新聞的單一面，要多從幾個角度思考。

第 1 課：「狗仔」臉的歲月——無所不用其極

為一套電影的造型照，喬裝成地盤工人潛入拍攝場地，於山邊「崗坑渠」多天；為了跟蹤藝人而假裝邀請他做訪問，再尾隨目標人物離開……這些都是香港第一代狗仔隊歐建樑先生（春麗）昔日的採訪手法。

春麗是一名攝影記者，最先在體育版工作，後來轉投《蘋果日報》的娛樂版，並加入了狗仔隊。在春麗眼中，狗仔隊的新聞，不外乎「偷拍」、「搶」、「作」及「屈」！平日的線索都是靠報料或者在藝人出沒的地區埋伏等出來的。

當春麗問及課堂參與者，近日最留意的娛樂新聞是甚麼時？大家都說是關於一對男女歌手復合的報道，而且還猜想是否有人想借此催俗演唱會票房。

但春麗卻以另一角度帶大家思考：究竟大家是從哪裡得到上述的想法呢？春麗指，傳媒所鋪陳出來的娛樂新聞，往往有很多版本，當中很大原因是牽涉不同記者或傳媒集團，與該藝人或名人的關係，因此就算在同一事件上的報道也可以很不同。

春麗又透露在娛樂圈裡，有許多名人很善於運用傳媒去製造輿論及壓力，以達到自己的目的。所以他鼓勵我們看新聞要多看幾個角度，並且建立正確價值觀來幫助我們作明智的分析。

第 2 課：人人做「記者」

香港浸會大學新聞系副教授李月蓮博士講述新聞業環境的轉變及網絡新聞的影響力。面對 Web2.0 的出現，互聯網成了可讀亦可寫的平台，也驅使人們「看」新聞的習慣有所改變。大家開始有了參與，不單主動上網找新聞，也成為資料提供者，公民新聞就是資料互動下的產物。

李博士認為，互聯網是傳播歷史上的最大革命，因為傳播從此由單向、由上而下，變為雙向，而且普羅大眾都可以發聲。當中，傳播者及受眾的界線模糊了，亦模糊了記者及讀者的界線，打破了專業記者是第四權的傳統說法，因為在互聯網下，人人都可以做監察，人人都可以發聲做「記者」。

至於公民新聞的特色，往往是非主流的觀點，如反霸權主義的報道；而且大多是社會、政治及文化的題材，較少經濟及日常的新聞。由於新聞內容較為個人、小眾及主觀，因此報道風格不少也帶有鼓吹式，例如宣傳社會運動。

公民新聞的優點是低成平、資料多、並有批判性；但缺點是不準確、可信性較低、主觀、並可能具有冒犯性。為此，李博士認為我們應思考如何恰當地使用網上傳播的力量，以及反思傳媒教育角色的路向。



李月蓮博士指出，互聯網模糊了記者及讀者的界線。

第3課：移動「新聞」界——媒體發展的變化

香港中文大學新聞及傳播學院導師梁麗娟博士介紹了報業的發展及變化，並帶出了動新聞的爭議。在70至90年代，報章新聞的內容及分析，多以文字來表達，因為菲林沖曬及印刷清晰彩圖的成本十分高，而讀者就需要具備閱讀能力的基礎。由於涉及抽象思考，令讀者有距離感，也較難煽動他們。

但1995年《蘋果日報》的出現，報章開始著重以圖片來報道新聞，令讀者慢慢被影響而著重視覺衝擊及官能刺激。及後，報章更以插圖來解釋新聞，甚至成為主要的表達形式。

由於新一代在成長中經常接觸電視及電腦遊戲，對平面媒介的注意力減弱，於是在2009年，壹傳媒投入了龐大資金，於台灣成立動畫工廠，為香港及台灣製作動畫來詮釋新聞。

動新聞以「動態」來顛覆傳統的「讀」報形式，以「睇」和「聽」的3D動畫故事，來滿足受眾的視聽感官刺激。但由於動新聞模糊了新聞與娛樂、真實與虛構之間不能逾越的界線，並且成為發放色情及暴力資訊的平台，梁博士認為會對社會有一定的傷害。另外，新聞的本質是求真抑或求有趣吸引？記者的角色是旁觀者抑或是編劇演員？這些都是值得大家去思考的。



梁麗娟博士認為，動新聞某程度上破壞了新聞的本質。



張翠容向在場人士分享她在戰地採訪的經驗。

第4課：走進「災與禍」——以勇氣尋找真相

資深新聞工作者張翠容小姐透過戰地相片及她走訪戰地的故事，讓參加者明白到記者尋找和說出真相的重要性。由於記者是第四權，又「挖」新聞，所以向來不太受歡迎，她承認愈接近真相就愈危險。

張翠容稱，說出真相，要面對很多指責及壓力，因為說出真相，不單止不受當權者歡迎，有時替眾人眼中的壞人說「好話」，也可能被視為政治不正確，會被投訴和抨擊。不過她認為講出真相才能為和平帶來希望。

「記者不是沒有立場，但其立場應建基於事實，有道德判斷。」張翠容強調，記者的責任是找出事實真相，任重道遠，因為真相是公民重要的武器。但她補充，要找出真相，必須有充足的知識「武裝」，做足功課，才更容易成功。

另一位資深新聞工作者、曾在四川災區採訪的潘小文小姐，當日在四川做義工而遇上大地震，她向與會者分享了地震的經過，也帶出新聞工作者在採訪時，帶著懷疑態度及求問真相心態的重要性。

被問及面對傷患者，記者應先救人或是採訪？潘小文以過往的採訪經驗為例，她認為記者是有其限制，未必有專業人員的救人技巧，所以最好還是留待救護人員去作拯救。此外，她亦不忘鼓勵與會者要珍惜生命，爭取時間做應該及值得做的事情。



潘小文強調，新聞工作者應時刻抱著懷疑及求真的心態去採訪。

公義之行 始於足下

彌迦書6章8節提到行公義，對不少基督徒來說耳熟能詳，就算不是基督徒，亦可能略有所聞，並以此量度身邊一些基督徒的行為。但何謂行公義，有時卻人言人殊，有些基督徒默默耕耘，服侍有需要的人；有基督徒重視政策研究、理性批判和教育；也有基督徒認為敢於衝擊政府、挑戰地產霸權以及所有代表建制的才是真正行公義。

究竟行公義是否只有一個模式？是否只有自己認為重要的才是公義的核心呢？個別的人和機構是否可以包攬所有與公義有關的課題呢？我們行公義的時候，究竟是將自己看作上帝的化身，審判一切與自己看法和做法不同的人和事；還是出於對其他人的憐憫和愛，以謙卑的態度、苦口婆心地規勸他人呢？

今期《燭光網絡》嘗試讓大家了解不同的機構在實踐公義時的不同進路和關注點，希望協助大家明白，行公義並非遙不可及的「偉大壯舉」，而是各人按不同領受都可以用不同形式參與、百花齊放、「可大可小」的事務。



活出真社關——從彌迦書看行公義

吳慧華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天上地上一切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我吩咐你們的一切，都要教導他們遵守。這樣，我就常常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太二十八 18-20《新譯本》）。¹對於很多基督徒來說，這段經文耳熟能詳，更成為他們活在大使命中的大使命。的確，使人受洗歸入基督很重要，但除了履行「大使命」，信徒持守愛神愛人，行公義、好憐憫，以謙虛謹慎與神同行的原則來生活，在聖經教導中也同樣重要。（申六 5；可十二 29-34；彌六 8）要行出公義，我們就必須先了解何謂公義？

《彌迦書》中「公義」（彌六 8）原文為 *Miṣpāt*，在舊約聖經出現超過 100 次之多。²其字根有審判、管理、公正、公平、決策、行為、習慣、法令等意思，³*Miṣpāt* 可以指到審案的地方，如法庭（申二十五 1）、訴訟的整個流程（王上三 11）、審判的最終結果（裁定和執行）（王上二十 40）、案件（伯十三 18）、典章（出十五 25；申三十三 10）等。⁴當 *Ṣḏāqā* 及 *Miṣpāt* 兩詞一起出現時，如詩篇第三十三篇 5 節，前者會譯作公義、正義，後者則為公平、公理。⁵*Miṣpāt* 與 *Ṣḏāqā* 及 *Sedeq*（Righteousness 公義）意義上有一些分別，有時候，*Miṣpāt*「公平公正」是比較動態的，當人和環境須要重建以符合 *Ṣḏāqā* 及 *Sedeq*「公義」的狀態時，*Miṣpāt* 就是須要採取的行動。⁶

行出來的公義

《彌迦書》強調人要「行出公義」，因為在當時，上至以色列首領、官長、宗教領袖，下至商人、居民都與神要求的義相距甚遠。在上位的沒有按照其本身的職位盡上應當的本份，職位本身成了他們謀取私利的工具，以致神斥責他們「厭惡公平（*Miṣpāt*），屈枉正直」（彌三 9-11）；而「奸商」以不法的手法欺騙顧客，為自己累積不義之財；城中之民充滿暴力、詭詐及謊言（彌六 10-12）。從上至下，人的心裡充滿慾望，喜愛作惡，讓神無法不審判祂的子民（彌六 9-16）。

神的子民既行不義而招致神的責罰，要除去自己的過犯（彌六 7），與神重建關係的方法，熟識的獻祭已不再是神想要的（六 6-7），《彌迦書》清楚地指出神最喜悅的，也已經指示人要做的善，「無非是要你行公義，好憐憫，謙虛謹慎與你的神同行。」如此行比獻上牛犢、公羊，甚至最珍貴的兒子更得神喜悅。⁷

配以憐憫之心

之前提過 *Miṣpāt* 就是需要為到「公義」而採取的行動，《彌迦書》中的 *Miṣpāt*「公義」或譯作「公平」或「公理」，是與 *ʾāśah*「行」一起出現，更突顯其行動性。行出「公義」，表示這不是頭腦上的認知，或只停留在知道神喜歡甚麼，不喜歡甚麼，而是要有所行動，按照神的心意，維護對的事情。⁸不過，「行公義」不單單只是做對的事情那麼簡單，背後的動機及動力也同樣重要。

「行公義」的行為需要「好憐憫」的良好動機及態度。⁹「好憐憫」中的 *Ḥesed*「憐憫」同時是恩典、信實、愛及仁慈之意，¹⁰通常是一個能力較弱的人，須要依賴一個有能力的人，尋找他人的幫助，而站在強勢一方的人，則樂意拯救、保護有需要的人。¹¹所以，如果一個人做善事，只為了沽名釣譽，那麼這人便不是真正的行出公義。換句話說，《彌迦書》所顯明的，是一個生命，能以「愛」為起點行出神所喜愛的事情。

那麼，如何才能知道甚麼是神所喜愛的事情？舊約當中有不少律例誡命，但《彌迦書》卻指出要「謙虛謹慎與你的神同行」（彌六 8 下），這裡指出人所需要的，不是一條又一條的繁文縟節，而是與神建立深厚的關係。當人在神面前，放下自己，人才明白神真正認為好及正確的事情。

切切明白需要

雖然《彌迦書》指到藉著「行公義好憐憫」與神重建關係，但這與基督徒「因信稱義」沒有衝突。《彌迦書》的對象早已是神的子民，神只是提醒他們神看重人的心，比獻祭更甚，這種思想在整本聖經當中是貫徹始終的。當一個經學家問耶穌，哪一條誡命最重要，耶穌的回答是：「第一重要的是：以色列啊，你要聽！主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你要全心、全性、全意、全力，愛主你的神。其次是：要愛人如己。再沒有別的誡命比這兩條更重要的了。」（可十二 29-31）。經學家認同耶穌的答案，而他的回應也獲得耶穌讚賞：「老師，是的，你說的很對，神是獨一的，除了他以外再沒有別的神。我們要用全心、全意、全力去愛他，並且要愛人如己，這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樣祭物好得多了。」（可十二 32-34）

關心社會可以有不同的向度及做法，可以就某一議題喚醒大眾關心，可以在 facebook 上建立群組發表意見或發起行動，也可以站出來為他人爭取權利，甚至單單為社區的需要祈禱，也是關心社會的表現。這些都是好的，但關心社會，最重要及最基本的仍然是先要從真正關心他人、明白他人的需要做起。除了不可欺壓他人，勿屈枉正直，更要愛己愛人，關心社群，對有需要的人施加援手，這都與大使命一樣，值得信徒盡心盡力。

¹ 除非特別指明，本篇經文主要引用《新譯本》。

² 參吳麗瑜編，《公正 Justice》，《聖經新辭典》上冊（香港：中國神學研究院，2007 年），頁 846。

³ 參 R. Laird Harris et al. "miṣpāt," *Theological Wordbook of the Old Testament* Vol. II (Chicago: The Moody Bible Institute, 1980), 948-949; William Sanford Lasor, et.al. *Old Testament Survey: The Message, Form and Background of the Old Testament* (Michigan: Wm B. Eerdmans, 1996), 309.

⁴ 參 R. Laird Harris et al. "miṣpāt," 948-949; 萊特 (Christopher J. H. Wright) 著，黃龍光譯，《基督教舊約倫理學》（台北：校園書房，2011 年），頁 321。

⁵ 參《新譯本》翻譯為公義公正；《呂振中》為正義公平；而《思高》則為正義公理。

⁶ 參萊特 (Christopher J. H. Wright) 著，《基督教舊約倫理學》，頁 321-322。

⁷ James Luther Mays, *Micah* (Pennsylvania: Westminster Press, 1976), 138.

⁸ 同上；另參 William Sanford Lasor, et.al. *Old Testament Survey*, 309.

⁹ Bruce K. Waltke, *A Commentary on Micah* (Michigan: Wm B. Eerdmans, 2007), 394.

¹⁰ 同上，頁 393。

¹¹ 同上，頁 393-394。



5月1日，不單是勞動節，也是香港實施「最低工資」的日子。隨著立法會通過最低工資的法案後，社會的關注焦點，已由最低工資應是28元還是33元，轉移至如何計算這個「最低」工資。由「扣飯鐘錢」到「扣除假期」，好些老闆機關算盡，就是要減少付出工資，甚至有人更想出「因加得減」的方法。一時之間，企業良心跌至谷底，把原來的最低工資，變成了最低公義……

最低工資正式成為法例，經歷了好幾年時間。其實政府早於2006年在施政報告中提出，要在保安及清潔行業推行工資保障運動，¹但實施後發現這運動成效不彰，故政府最後決定立法制訂跨行業最低工資，並委任由勞工界、商界、學術界和相關政府部門組成的「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以釐定首個最低工資水平和訂立檢討機制。由工資保障運動，到釐定最低工資水平，以至最後獲得立法通過，並於今年5月1日實施，足足花了四年時間，而最低工資基數則定於每小時28元。²

好心做壞事？

設立最低工資的原意，是希望為低學歷、低工作技能的基層市民帶來好處，用以保障基層工人的權益，使他們免受僱主不合理的工資剝削，幫助提升生活水平，緩解在職貧窮的問題。亦由於基層人士收入獲得保障，長遠地就能脫離貧窮線，令社會更穩定，有助推動經濟。

可是，最低工資的設立，一開始就遇到不少強烈的反對聲音。商界和學界均認為，最低工資會破壞香港自由市場的運作，與政府一直奉行維持大市

場、小政府，利用自由市場作為調節薪酬水平機制的原則相違背。

更甚者，有僱主利用新措施，變相裁減人手和減薪。有部份公司以維持成本為理由裁員，而僱主因著最低工資的設立，也傾向選擇年輕力壯、身體健全及技能較高的員工，這無形中扼殺了弱勢社群在勞動市場的生存空間，使到原本最需要幫助的一群蒙受影響。有公司則「算到盡」，把「最低工資」變成了「最高工資」，甚至把薪酬「明加暗減」，名義上把時薪增加，但就減低了工時和原有花紅等，從而削弱了



香港首個法定最低工資由諮詢到正式出籠，勞資雙方都不停角力，抗議示威不斷。(相片由職工盟提供)

員工的福利。

彈性定義 製造矛盾

而最近的爭論，就落到如何計算最低工資的方法上。當日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的建議，是建基於一個假設，即一個工人每日工作8小時，每月工作26日，而每小時工資28元的話，就是最低工資了（約等於月薪5,800多元）。³但其實這個計算方式是很粗疏的，對很多不同工作安排、合約和特別工種的情況都沒有加以考慮。政府原以為把最低工資的定義訂得簡單一點可以提供彈性，結果卻是勞工、僱主都無不竭力在這個計算工資的方法上算盡空子，各自為自身的利益計算。



政府上月宣佈帶頭為四萬名外判工人支付有薪休息日、最低工資及強積金供款差額，但不會支付飯鐘錢。

在公佈最低工資基準後，首先引發出來的分歧就是「飯鐘錢」問題。究竟用膳時間應否包括在工時內？這問題首先由其中一位最低工資委員會成員所經營的連鎖快餐店提出「扣飯鐘」的爭議開始。快餐店「明加時薪，暗扣飯鐘」，後來雖因被揶揄為「太刻薄」而收回成命，但卻開了很壞的先例。後來類似的情況陸續出現在不同的行業上，例如有公司在最低工資生效前「鑽法律罅」，更改員工合約，把休息日改為無薪；縮短每日工時；有些則把年尾雙糧變成每月攤分發放，雖則新合約的月薪帳面多了近200元，但實質全年工資是「明加實減」，較舊合約還要少。⁴

另一方面，隨著法例的實施，有關的爭議已蔓延至計算法定假期和有薪年假等問題。然而，若以此為計算「最低工資」，其實也是有偏差的。這是因為最低工資最初是以「時薪」作計算方法的，若加上有薪假期的話，計算出來的薪酬將有很大的分別，與大家當初支持時薪定在28元時的理解有很大分別，也會令一些實力不足的中小企大失預算。雖然政府有就如何計算最低工資發出指引，但也難以解決有關爭端。⁵事實上，就連政府在處理其外判工人的合約時，也要處理類似的問題。⁶



要真正解決在職貧窮的問題，惟靠社會各界齊心，建立重視公平和關愛他人的文化。

最低工資 = 最低公義？

聖經中明明指出：「工人得工資是應當的」（提前五18《和合本修訂版》），又教導我們切不可欺負窮乏的雇工（參申廿四14）。實踐社會公義，致力消除貧窮，是基督徒在地上應有之義，畢竟「做工的得工資不算是恩典，而是應得的」（羅四4《和合本修訂版》）。可是，在設立了最低工資後，



最低工資或會令一班年老打工仔失掉飯碗。

我們看見一些僱主無所不用其極的更改合約、扣飯鐘錢，甚至使員工變成自僱，加了時薪卻減了人工。這些除了貪婪，更是明明的欺侮僱工，為社會所非議。我們實在要問，當原來作為工人保障的最低工資，被變作限制工人的最高工資；當社會和企業的公義，就如最低工資般跌到最低，我們又應否盡社會良心去為不公義發聲？

所謂一法立一弊生，單靠法律其實不能夠解決不公義的問題，而是需要建立社會人士重視公平和關愛他人的文化；以及有更多教會機構、基督徒僱主和有良心的企業攜手，移風易俗。✚

¹ 參《香港特區政府2006-07施政報告》，第34段。<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06-07/chi/p34.html>

² 參《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報告》。http://www.labour.gov.hk/chs/rbo/pdf/PMWC_Report.pdf

³ 按委員會報告，「工資」是以：一、基本工資/薪金；二、不屬賞賚性質的佣金及小費；三、保證發放花紅及津貼（例如輪班津貼、生活津貼、膳食津貼、不屬賞賚性質的勤工獎、年終酬金，花紅除外）；以及四、超時工作薪酬作計算。

⁴ 2011/04/10，《成報》，〈最低工資實施前更改合約 涉變相減薪華挺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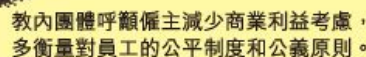
⁵ 參《法定最低工資：僱主及僱員參考指引》。http://www.labour.gov.hk/tc/news/pdf/SMW_Guidelines.pdf

⁶ 2011/04/12，《經濟日報》，〈外判有薪假無飯鐘 加薪逾2成〉。

最低工資

香港在去年7月終於就最低工資立法，之後並通過以28元為起點，為低下階層或非技術工人的收入爭取一點基本保障，以免他們被部份無良的資本家壓榨。事實上，在立法的過程中，不少基督教團體都一直積極倡議和發聲。

香港在去年7月終於就最低工資立法，之後並通過以28元為起點，為低下階層或非技術工人的收入爭取一點基本保障，以免他們被部份無良的資本家壓榨。事實上，在立法的過程中，不少基督教團體都一直積極倡議和發聲。



另外，去年4月，基督教協進會社會公義與民生關注委員會，以及天主教勞工事務委員會就合辦了一個名為「生計、養家和尊嚴——最低工資在香港」的研討會，²旨在喚起教會關注對貧窮人的保障。聚會中，有講者指出資本主義下的思考模式令到議價能力較低的勞工不受保障，社會應該多加考慮如何保障工人的權益；當日，亦有講者提出「家庭工資」的概念，即最低工資的定位須要考慮讓工人有足夠能力應付家庭的生活需要。總括而言，此研討會的重點在於倡議「合理工資」，鼓勵僱主要放棄一些商業利益考慮，轉而多衡量對待工人的公平制度和公義原則。

除關注最低工資外，「健康工時」也是明光社的關注焦點，去年尾本社便舉辦研討會探討此問題。



沈雅詩 明光社項目主任（編輯及資源管理）

走入人群 涼水傳情

眼見本港貧富懸殊問題日益嚴重，不少基督教團體都積極走到最前線，透過實際的扶貧工作和關懷行動，為生活在水深火熱的弱勢社群送上一杯涼水。今期《燭光網絡》走訪了四間致力服務基層的福音機構，包括禧福協會（下稱禧福）、新福事工協會（下稱新福）、城市睦福團契（下稱睦福）和工業福音團契（下稱工福），了解她們的事工發展。

給他們吃、給他們喝

雖說香港是富裕社會，但事實上，每天仍有不少人身陷三餐不繼的困境，對這班人來說，給他們吃、給他們喝，讓他們「填飽肚皮」，就是最實質的幫助。「其實無論是教關（教會關懷貧窮網絡）的愛心糧倉，抑或是禧福自己本身的食物倉、「耶穌愛心飯」的派飯服侍等，都是在回應貧窮人肚皮上的需要。」禧福基層事工部主任丁愛娣說。

2009年在教關的統籌下，禧福聯拍新福、睦福和工福，一起推動本港教會成立「愛心糧倉」，目前已有43間堂會參與；而禧福自設的食物倉亦同時投入服務，希望能夠幫助更多糧食短缺的貧窮人。

禧福食物倉的主要服務對象為非綜援人士，每位合資格受助人最多可獲發六個星期的食物；教關愛心糧倉的服務對象則較廣泛，同時涵蓋綜援人士，而每位合資格受助人最多可獲發三個月食物。

另外，自2008年年底開始，禧福每個周日下午都會在廣東道街市，向該區的貧困街坊，例如拾荒者、露宿者、獨居長者等，派出超過100個飯盒，傳遞耶穌基督的愛。

食物市場被壟斷

丁姑娘慨嘆，因為經營糧食，令她深深感受到香港食物市場被大商家壟斷的不公義情況，小商戶既被打壓，升斗市民便被迫捱貴貨。「現在的食物真的漲價得很厲害，我們入貨，一年也加了三次價，大型超市又本著賺到盡的心態去做生意，可想而知，基層市民的生活是何等艱難。」

為此，禧福打算今年5月在會址內經營一個名為「麥穗館」的小攤檔，期望以最低廉的價錢，為市民提供糧油食品及生活必需品，減輕他們的負擔。但她不諱言，「麥穗館」要尋找貨源也不容易，暫時仍是「摸著石頭過河」。「主要是供應商怕得罪大型超市而不敢貿然供貨給我們，而我們亦無法到中國、越南等地取貨，因為運輸成本太高，因此，開業初期，『麥穗館』的貨品選擇或許不會太多，只有米、油、衣服、鞋履等物品出售，但我們希望做到的，是讓街坊買得開心、買得有尊嚴。」



禧福基層事工部主任丁愛娣說，貧窮人對食物援助的服務需求甚殷。

禧福



新福的「創姿園」為隱蔽青年提供了另類的就業出路。

給他魚，不如教他釣魚

在扶貧的工作上，新福除派發米糧外，也舉辦很多培訓課程，近年又朝社會企業方向積極發展，為的是要幫助弱勢社群自力更生。

主力服務新來港群體的新福，其總幹事梁友東牧師指出，新來港人士多來自基層家庭，當中又以婦女為主，她們面對不少就業困難。「這些婦女，本身學歷不高，又沒有甚麼技能，加上廣東話未必說得太多，一般很難找工作，即使找到，也是一些工時十分長的工種，例如清潔工、酒樓洗碗等，令她們難以照顧家庭，因而衍生更多問題。」

新福新來港社區及資源中心事工幹事林明真傳道補充，新來港婦女的家庭組合通常較為複雜，很多都是中港婚姻、老夫少妻，他們夫妻關係並不和諧，甚至該機構有一半的會員也來自單親家庭。作為單親媽媽，這些婦女委實難以長時間在外工作，惟鑒於她們居港年期不足七年，不符合領取綜援金的資格，以致經濟壓力大之餘，無助感亦很大。

拓展社企 鼓勵就業

有見及此，新福一方面舉辦很多裝備課程，例如廣東話班、英文班、電腦班等，冀提升新來港婦女的競爭能力，另一方面，機構也積極為她們開拓就業機會，其中包括製作絲網手工藝品。

新福推廣發展主任陳鳳儀透露，在過去兩年的母親節，新福皆推出「康乃馨行動」，行動理念是要幫助一群家庭經濟有需要，但因著要照顧子女而無法外出工作的新來港婦女，讓她們能留在家中製作康乃馨絲網花來賺取收入，幫補家計。婦女們每製作一枝絲網花，便可賺取九元，而新福收集到這些絲網花後會作義賣，收益撥捐該機構作推動服侍新來港及貧窮人士用途。在未來，機構亦會培訓婦女製作更多絲網手工藝品，並透過社企的模式銷售。

另外，新福在2006年初亦在粉嶺創立「創姿園」有機農莊及倡導公平貿易的「自力更生社」，為北區新來港婦女及隱蔽青年提供另類就業出路，幫助他們踏足社會，從而提升個人自信心及自我價值。

「農莊約有100塊田地，我們實施土地認可計劃，由婦女和年青人協助認領者打理，新福會按個別情況給予工資或生活津貼；另外，新福亦與國內一些偏遠地區的農戶合作，購入他們的花茶及手工藝品，再透過『自力更生社』的婦女在港作後期加工、推廣及銷售，達到助人自助的雙贏局面。」新福生命導向中心項目發展主任古施斌說。



婦女們在新福的協助下，藉製作絲網手工藝品賺取收入。



睦福



睦福項目幹事丘思敏透露，每月平均接獲10多宗申請領取交通津貼的個案。

搵工加油站

「綜援養懶人！」這是不少人對綜援受助人的看法。然而，睦福副總幹事劉旭東看到的，卻是另一幅圖畫。

扎根於基層地區，包括在屯門設有辦事處的睦福，經常接觸到一班渴望自力更生的綜援受助人，可惜他們連求職面試的交通費也無沒有，亦有些個案雖獲僱主聘用，但就因為無法應付首個月上班的「成本」，最終唯有打退堂鼓。

劉旭東說：「以我們服侍的屯門區為例，往來市區的車資十分昂貴，對一些只是靠領取1,890元綜援標準金額的單身人士來說，實在很難起動。雖然政府也有求職和在職交通津貼，但都要申請人先行墊支，根本是遠水不能救近火，加上申請手續繁複，要遞交很多證明文件，往往嚇怕不少待業者，因而不願意去申請。」

借八達通卡 助支付車費

為此，睦福透過轄下「搵工加油站」計劃，向有經濟困難但有意尋找工作的人士，即時發放交通津貼。睦福項目幹事丘思敏表示：「我們會提供一張八達通卡給申請人，每

次按實際需要增值，讓他有足夠的車費去求職。如果申請人真的能夠成功找到工作，我們都可以用同樣的方式，協助他支付首個月的上班車資。」

劉旭東強調，**睦福是本著寬鬆、信任的態度去處理每宗個案**，只要求受助人提供簡單的資料，例如求職公司的地址、接見人的聯絡電話等，機構便會借出八達通卡，期望透過一個彈性和靈活的撥款機制，可以即時回應到貧窮人的需要。

雖然丘思敏也承認，不時會遇到一些不誠實的受助人，例如擅自把原意用來支付交通費的八達通卡拿去購買食物、香煙，甚至是「一借無回頭」！但她指出，機構暫時無意改變現行的審批機制。「畢竟違規的只佔少數，反而，我們看到這個計劃，真的幫到不少人成功重投就業市場，成效令人鼓舞。」

給你一個溫暖的家

這日，工福拓展主任江紹祥聯同拓展幹事楊耀榮，拿著盛載米粉、蝦子麵、餅乾、罐頭等食物的福袋，又再來到旺角，探望獨居於唐樓的簡婆婆。

「近來精神不太好，眼睛又愈來愈看不清，所以不敢到處去，但整天呆在家真的很悶，幸好你們來探望我。」85歲的簡婆婆喜孜孜地說。

簡婆婆身體很差，她患有甲狀腺疾病，經常四肢乏力，需要長期服藥；視力則因黃斑點病變和白內障受損；另外，簡婆婆早年曾罹患腸癌，手術後需要佩戴造口袋。由於年老又缺乏經濟能力，簡婆婆晚年依靠綜援金過活。

她表示：「綜援金七除八扣之後，所剩無幾，像前陣子，天氣很冷，我想要一部暖爐，但也沒能力買，之前浴室的花灑又爛了，我也不懂得怎樣處理，最後也是工福派義工來幫助我。」

家居支援 傳揚福音

楊耀榮表示，深水埗、大角咀、旺角一帶的舊區，有不少像簡婆婆一樣的獨居長者，他們居住環境惡劣，又缺乏支援，很需要社會人士的幫助。

作為前線的扶貧機構，工福強調的，是以人為本，像這日探訪簡婆婆，兩位同工除與她閒話家常外，更分享福音信息，把平安帶給這位孤苦的長者。

江紹祥稱：「工福推行的『鄰舍支援計劃』，是連結各區教會網絡一起做的，無論是祝福探訪、家居維修、家居清潔服務等，都是本著『分享、愛』的精神，一方面幫助弱勢建立一個安全舒適的居所，同時亦把耶穌基督的愛帶給他們。」



工福安排清潔大使替長者清潔家居，改善他們的生活環境。



我們的願景



禧福協會基層事工部主任
丁愛娣女士

我們最希望幫助貧窮人可自食其力，讓他們有工作機會，生活得有尊嚴。亦鼓勵中產在消費時，多光顧社會企業，間接補助貧窮人。與此同時，也希望教會可以想想，慈惠金是否只限於應用在教會的弟兄姊妹身上，還是可用來幫助社區有需要的人士呢？



城市睦福團契副總幹事
劉旭東先生

我相信貧富懸殊會愈來愈大，中年就業會愈來愈困難。但正因這些困難，教會才有位置，可做具體的服侍，讓這班最基層的人，能感受關懷，看到出路。可是，現在要被關心的人多，肯去關心的人少，我鼓勵大家要行出來，不要視而不見，當這班人不存在。



新福事工協會總幹事
梁友東牧師

世上可能難有絕對的公平，但可以有甘心樂意的均平。我盼望作為商家的，不要對顧客賺到盡；作為僱主的，不要對僱員算到盡。大家作為社會的一員，應一起承擔社會責任，共同建設未來。



工業福音團契拓展主任
江紹祥先生

我同意政府是應該向弱勢傾斜，而不是向地產商傾斜！香港政府除了派錢外，還應該解決結構性問題。不過，我們除了批評政府，個人層面、教會層面，也可以做些事情的。我們可以關心周遭看得見的貧窮人，多些探望他們，給他們溫暖，也可以奉獻支持扶貧機構，幫助基層人士。



職工盟組織幹事
何偉航先生

教會做社關很多時只著重傳福音和救靈魂，但社會公義、制度問題是同時應該有人關注的，可惜教會不明白。現在的社會無得救，是基於一個有罪惡的制度。作為基督徒，是否可以做些，去實踐上帝的公義呢？

你知道她們在等你嗎？

部分前線機構	主要事工	查詢
禧福協會	以服侍基層及弱勢社群為主，包括露宿者、妓女、邊緣青年、地盤工人、長者等。	2708 8666
新福事工協會	協助新來港家庭適應本港生活，為貧困人士提供緊急的物資及經濟援助。	2729 6400
城市睦福團契	關注貧窮家庭及失業人士的需要，提供緊急的物資及經濟援助。	2416 9169
工業福音團契	關顧貧困人士、新移民群體及賭徒，提供就業培訓支援及戒賭服務。	2798 0180
基督教關懷無家者協會	關顧露宿者的身心靈需要。	2788 0670
基督教樹頭之光協會	在公園向被賭博、酗酒、吸毒、懶惰所綑綁著的人佈道；到醫院關懷被遺忘的長者；為孤兒寡婦提供臨時住宿服務。	2729 2142 / 2708 4991
基督教牧愛會	跟進更生人士、提供就業輔導。	2535 9833
基督教勵行會	服務香港失業者、新來港人士、外籍傭工、青年及長者，致力中國扶貧及兒童護理工作。	2716 8864
香港亞洲歸主協會	關懷及建立長者、低收入家庭及少數族裔的身心靈發展。	2929 4009
施連基金會	透過教育、社區發展、倡議及救援事工，服侍本港以至全球窮困及弱勢群體。	2381 9627

張勇傑 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教育）

同志教育 滲入 台灣校園



當香港教育界正忙於討論縮班和小班教學之時，台灣教育界正面對更大的挑戰，因為同性戀教育已漸漸滲入當地的正規課程大綱，並將在本年 8 月在國小（小學）到國中（初中）的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中正式推行。同志教育已在全球悄悄崛起，這股風氣實在不能小覷。

2004 年 6 月 23 日，台灣頒布《性別平等教育法》，其目的為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偏見與歧視，維護人格尊嚴，以厚植並建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至此，「兩性教育」正式更名為「性別平等教育」，而條例亦將性傾向歸入與性別平等的「相關事宜」中，所以同性戀議題亦納入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中。



今年 8 月台灣將把同性戀教育納入國小到國中的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中授教，將造成深遠影響。

為使學校有素材去教授同性戀議題，台灣教育部在 2008 年出版《認識同志》教育資源手冊，並委託東華大學編製《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小學階段）、高雄師範大學編製《性別好好教》（初中階段），提供老師教學參考。教材中大部份內容均是沒有爭議的，如防範性騷擾和欺凌情況、尊重不同的性別特質、家庭組合等，但當中一些涉及同性戀的題材卻令人有所保留。

教材內容 不盡不實

例如在小學的教材《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中，其中一課題目為「同志教育」，內容包括認識多元性傾向，教材不盡不實地指出同性戀者佔人口十分之一，亦引導學生接納同性結婚和同性領養等富爭議性的觀念（第 89 頁）。在「多元家庭的教育」一課中，將跨國婚姻、單親、寄養、領養、離婚家庭與同志家庭相提並論，指出同性戀人也可以組織家庭，和領養下一代（第 223-225 頁）。

在初中的教材《性別好好教》中，其中一課題目為「多元情慾與性別人權」，內容以親同志（Pro-gay）的立場，討論同性戀者的性別人權；檢視自己的恐同指數，和以「同志遊行」的報道作教學工具（第 169-208 頁）。

這些教材中有關同志教育的內容在台灣引起很大的爭議，反對團體認為小學至初中階段是人格正在發展時期，帶有立場的教育政策會導致教育的失當及後果，而且學生正處於從「同性群友期」進入「同性密友期」的階段，教導多元情慾與同志教育會讓該年齡成熟度的孩子在「性別認同」及「友伴關係」上造成混淆，影響學生身心健康之發展。他們向教育部提出五個指控，節錄如下：¹

1. 政策推動缺乏正當性：

支持教育部提倡「校園安全，性別平等，尊重多元」，建立友善的校園空間，但不能以此理念做為在國中國小推動同志議題的正當理由。研究顯示

性別傾向同性戀的形成以社會環境影響為主，研究並未確認為天生或是基因，甚至《性別平等教育政策白皮書》中也提到，同志議題的加入係因社會運動的背景，尚缺少足夠的理論基礎與實務驗證，因此教育部的政策推動明顯失去其正當性。

2. 侵害父母撫養權利與學生選擇自由：

教育部推行「校園安全，性別平等，尊重多元」政策是好的；但透過教育體系對中、小學生實施同志教育，強迫學生接受同志立場是絕對正確的，剝奪其他立場的教育空間，則侵害了父母撫養權利及學生選擇的自由。在同志議題上，應比照學校禁止宗教、政治進入校園一樣的立場才是。

3. 教育部政策制定過程缺乏對話，形成政策霸凌（欺凌）：

教育部在民國 100 學年（即 2011 年）實施政策以前，需要與台灣公民及父母親對話，清楚交代實施同志議題的教育目的和正當性，而並非只有少數性別教育委員的一群學者及社運人士去制定或是審核，這是一種學術及政策的霸凌。

4. 教育部違背國家憲法：

教育部提出 100 年同志議題納入國中國小教育課程，侵犯了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權利及宗教自由，也侵犯了孩子的自由意志的選擇。因為國中、國小 7-15 歲身心發展階段的教育，是中華民國憲法給予父母親的法定撫養人的權利與義務，教育部的角色是協助國家及父母親撫養與教育。因此，教

台灣教育部向學校提供的教材資料中，有關同志教育的內容在台灣引起很大的爭議。



育部實施同志教育，違背了國家憲法賦予父母的合法權利，其正當性將受到台灣社會及父母強烈質疑。

5. 教育部違背國際公約：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十八條第四款確切「本公約締約各國承擔，尊重父母和法定監護人，保證他們的孩子能按他們自己的信仰，接受宗教及道德教育的自由。」因此，台灣教育部違背了世界公約，教育部在同志教育上無限上綱其權利，嚴重侵犯到台灣父母的教育權利。

政府企硬 8 月推行

反對團體發起網上聯署，向教育部施壓，但台灣教育部國教司長黃子騰表示，除非社會突然一致認為同性戀議題是「洪水猛獸」，在學校教授會出「大亂子」，否則教育部會按照原計劃，今年 8 月 1 日起將同志議題納入國中小性別教育。²

校園是同性戀運動的重要戰場，繼歐美國家之後，同性戀運動亦在亞洲地區火速蔓延。今日同志教育入侵台灣校園，隨時亦會在香港出現。

小學至初中的學生正處於人格發展，過早灌輸多元情慾與同志教育，唯恐會影響孩子的身心健康。



同性戀運動近年在亞洲地區火速蔓延，更力攻校園戰場。



傳媒



性



賭博



流行文化

關注焦點



廣告「誤導學」

日本發生大地震，本港家長擔心日本嬰兒奶粉受輻射污染，紛紛排隊搶購，可見父母對奶粉的重視。奶粉商觀準家長的心理，以致經常在廣告中，把奶粉描述到比母乳有更多特殊成分，並能提供抵抗力，能讓孩子更健康成長。

不過，根據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早前公佈的一項有關幼兒奶粉添加成分的分析報告指出，奶粉製造商所標榜的「賣點」並非百分百可信，包括稱成分能提升幼兒的發展能力（聲稱 DHA、磷脂等成分可「有助腦部及視力發展」）、增強免疫力（聲稱 β -glucan 的酵素可增強幼兒免疫力）、令腸道暢通（宣傳水溶性膳食纖維的奶粉有助幼兒通便）等，主要是因為當中缺乏嚴謹的大型隨機對照臨床數據，來證實這些特殊成分是真的有效。¹

更甚的是，許多奶粉廣告不斷地以誇大及誤導的手法作宣傳，例如有奶粉強調加添了 PHD，能提升兒童腦部發展。惟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則表示，所謂 PHD，乃奶粉廠商自創的，他們把成分學名磷脂亂改成 PHD，可能是想令家長聯想成博士的英文 PHD，以加強宣傳效果，誤導消費者。²

其實不單止是奶粉廣告，平日廣告商所做的測試或是找知名人士作為代言人宣傳，也是想製造較為專業或可信的形象讓大眾相信產品是可被信賴。不過，廣告商測試所用的方式，以及代言人所講的功效可能並非完全真實可靠，消費者要小心判斷廣告資訊，並留意可信的產品測試機構所提供的比較資料，方為上策。



¹ 2011/04/11，《成報》，〈標榜添加成分醒腦明目 奶粉廣告誇大誤導〉。

² 2011/04/11，《都市日報》，〈奶粉誤導 益菌通便 PHD 補腦〉。

「走出埃及」App 被刪除

現今流動電話的功能已不止是話音通訊那麼簡單，智能手機配合流動數據服務，使用者能隨時隨地上網接收資訊，到社交網站分享生活逸事等；使用者亦能為智能手機下載不同的應用程式 (App)，增加手機的功能。與此同時，不論個人或團體都可自行編寫應用程式，並放在網上讓使用者自行下載。除了遊戲外，不少機構都透過應用程式向外界發佈資訊或作宣傳效用。

「走出埃及國際組織」(Exodus International) 是一個幫助面對同性性吸引掙扎人士的基督教機構，教導他們有權選擇自己的性向，透過耶穌的力量，讓自己脫離同性戀而獲自由。她們在本年 3 月推出了一個應用程式，並獲蘋果公司評定為 4+ 的級別，即沒有令人反感的內容。但不到一個月，即遭同志團體的強烈抗議，並在網上發起聯署，譴責該程式含有「仇恨和狹窄」的訊息，最後蘋果公司以該程式「違反了開發人員條款，冒犯了特定的群眾」為由將其刪除。¹

去年亦曾發生過同類的事件。「曼哈頓宣言」(Manhattan Declaration) 是一個宣揚聖潔生活、傳統婚姻價值和宗教自由的機構，她們編寫的應用程式同樣地遭到同志團體的抗議，指含有「仇恨」和「恐同」的內容，最後蘋果公司亦將其刪除。²

一個自由的社會應能容讓不同的聲音同時存在，但從以上的例子卻可以看到美國的同志團體為了達成她們的目的，製造社會輿論壓力來剝奪支持傳統婚姻價值人士發言的平台，侵犯他們的言論自由。事實上，網上同時存在著大量有關同性戀的應用程式，假若有支持傳統婚姻的人士發起網上聯署，要求蘋果公司刪除相關內容的話，不知同志團體的反應又是如何呢？

這正是我們所擔心的「逆向歧視」活生生的例子。



¹ "Apple Pulls Exodus Group's 'Gay-Cure' App From iTunes Store", CBS News, 23 March 2011

² "Apple removes anti-gay app from App Store", CNET News, 1 December, 2010



馬會「警告字眼」又矇又小

隨著球季接近尾聲，加上六合彩的彩池因著之前加價而上升，吸引力大增，馬會近月於是以不同力度推出各種宣傳，當中又以文字傳媒的宣傳攻勢最厲害。馬會最近便不惜工本，多次在免費報章買下半頁版面賣廣告，宣傳其不同的投注方法。但最令人不滿的是，馬會竟然把用來保護青少年的警告字句的字體，縮小得只有約兩毫米，不用放大鏡根本是難以看得見的，這情況令人關注。¹

香港政府一方面強調其賭博政策是「不鼓勵賭博」，但另一方面，卻從來不監管不論是馬會，抑或是其他海外博彩機構的廣告。如果我們參考 90 年代香煙廣告的準則，當時政府是要求煙草商有關的警告字眼，最少要佔整個廣告的五分之一，顯然，今天馬會的廣告是不合格的。試問這些所謂警告字眼，字體又小又密，再加上一個灰色的網底，又怎能收阻嚇青少年賭博之效呢？

為此，我們要求博獎會盡快將博彩廣告的警告字句，無論是字體的大小、內容、所佔廣告的比例作統一處理，並規定要放在當眼位置，以收應有的警告之效。



¹ 參 2011/04/20 《am730》p.06 上半部份及 2011/04/19 《am730》p.06 中間廣告。



「消費」雞蛋仔伯伯

今年 4 月，有一宗「雞蛋仔伯伯」事件。當時有人「揭發」食環署職員「選擇性執法」，一個月內多次拘捕「雞蛋仔伯伯」，充公其生財公具。輿論視之為打壓低下階層，助長貧富懸殊，漠視本土經濟，消滅街頭市井文化。

豈料事情急轉直下，數天後突然有報章報道，有消息人士稱原來「雞蛋仔伯伯」是綜援人士。於是群情 360 度急轉，故事即時被打散得無影無蹤，甚至有人改口質疑伯伯領綜援做生意，是否要沒收其綜援；至於之前那個被塑造成自力更生、獨力養活一家五口的伯伯，其感人事跡也頓時失去光彩，而原本聲稱要在法庭上抗辯的他，也立時改口認罪，以求低調處理，重拾「飯碗」。¹

傳媒炒作幾天，事情最終不了了之，沒有人同情、可憐，甚至之前為伯伯搞的甚麼團購、聲援活動，一切都淪為雷聲大雨點小的炒作。這令人不禁問，我們的關社心態是甚麼？

很多人見到老伯可憐的家境及身世，施以援手，這種社關似乎只是一種情感活動的操作，我們見到使人動容的人，以為用金錢幫助他們，事情彷彿就完結，如是這樣，又和花錢購買「惻隱之心」，有何分別？其實事件背後所彰顯出的制度之惡，即使雞蛋仔伯伯有領綜援，食環署也不應針對他，到底有多少人在動容後仍會繼續關心制度的不公義？

如果沒有令人動容的故事，就不能引人關注制度之惡。如此「不見棺材不流眼淚」的社關文化，是我們所樂見的嗎？



¹ 2011/04/16，《明報》，〈雞蛋仔伯伯認罪避風頭〉。

新聞「娛樂化」 是必走之路？



如果朝早起來，一按著電視就有一個非一般的早晨節目，以誇張抵死、娛樂味十足的手法，來代替你過往每天看到傳統正經的早晨新聞及天氣報道，你會不會感到特別「醒神」？

美國電影《晨早兜兜星》(Morning Glory)是一個輕鬆有趣的故事，講述一個被炒的電視節目製作人碧琪(麗素麥雅當絲 飾)接受挑戰，為另一家電視台的早晨節目《晨早一笑》執導，希望能挽救其收視。臨危受命的碧琪，不單止要面對原來節目「大姐大」主持人歌蓮(戴安姬頓 飾)的挑剔，更要面對新聘請回來的過氣資深新聞主播米克(夏里遜福 飾)，以及他不能放下的「傳媒專業操守」，認真頭痛。

在挑戰重重之中，碧琪最終找到方法營救收視，就是每朝不再播放沉悶的新聞報道，改以大膽前衛，令人意想不到的瘋狂、核突，甚至「糟質」主持人的專題來吸引觀眾。由於新鮮感十足，令節目收視節節上升，但主播米克實在看不過眼，終在節目展現其新聞工作者的專業，令人眼前一亮！

別以為故事就此完結，結果仍是米克被碧琪打動，願意放下自己一貫專業的「老樣子」，接受該節目的風格，成為一個「專業主持」。結局當然是皆大歡喜，節目收視因著娛

樂性高而飆升，各人都歡歡喜喜，主角們都彷彿找到新方向……

跳出電影，我們卻看到嚴肅新聞及專業傳媒的悲歌。當你開著電視，看到一些沒有笑料，但卻是認真、理性去分析時事的節目，你會選擇繼續細心欣賞，抑或轉台看一個瘋狂的遊戲節目，又或是帶你四處大吃大喝的飲食節目呢？

有說現實生活枯燥，日子難過，能夠輕輕鬆鬆看節目，嘻嘻哈哈笑一餐，實是需要，凡事不必太過認真。但當大家都只求娛樂，甚麼都要有趣、娛樂化，稍為嚴肅正經的便不去看，那麼傳媒為求生存，自不然在所有節目都加上調味料，令其變得「煽、腥、色」，甚至有點反智。

於是觀眾繼續開心，電視台繼續慣性收視，又再換來更多同類節目。如此一來，娛樂節目便生生不息，容易令人缺乏思考，當大家習慣被當中的訊息充塞腦袋，唯恐最後落得「娛樂至死」的下場。

80後社關人 與弱勢同行

歐陽家和 明光社項目主任(流行文化)(部份相片由受訪者提供)

新世代社關人常遭質疑，說他們做秀，搞肢體政治，空有炫目的示威畫面，卻欠缺扎實的政策研究。不過，80後的光譜十分之闊，我們雖然未必有完全一致的領受和策略，但有相同的信仰，亦活在同一個香港，更多的溝通和了解，是十分必要的。



職工盟組織幹事

何偉航

典型的80後，是「七·一」新力量，由被捧為民主新一代到被標籤為暴力抗爭80後，他在信仰、工運、理想和生命所編織的人生路上，步步為營，但仍堅定地說：「我要做弱勢的同行者。」

欠薪10萬判分九年還

僱主毋須負刑責 苦主不滿勞處拒助覆核



投身工運後，何偉航要經常面對傳媒。

何偉航的社關路，走得很自然的。2004年預科畢業那年，參加了七一遊行，之後又透過基督徒學生團契(FES)參與世貿(WTO)示威，了解全球化對基層的剝削。完成副學士課程後，2006年升讀大學，加入中大團契，做團長，搞社關查經，推動同學關社。

2008年畢業，何偉航幸運地在教育局找到一份工作，薪優糧準，工作定時，人事簡單，但他就是不喜歡，去了反高鐵。「當時大會呼籲參加者為社會請半天假，出來立法會撐。我覺得唔可以缺席，整咗張橫額，約埋幾個舊同學一齊去了。」

社關路，他參與過譚作人、趙連海等抗爭。知道有朋友因為在邊境做肢體抗爭，聲援劉曉波，幾乎被捕，他震撼很大：「大家差唔多背景，但行得咁前，我就諗我係咪都可以做多啲，去實踐上帝的公義呢？」

放棄鐵飯碗 街頭搞工運

為此，何偉航祈禱。他說：「當時大約係2009年尾，我祈禱，求主唔好浪費我(在教育局)。我大膽祈求，小心實踐。後來有舊同學說職工盟有個位，我覺得咁好好，工會能夠與最弱勢的人走在一起，相比起政黨就更接近自己的理念，所以就加入了。」

加入了職工盟後，挑戰四面而來。何偉航說：「之前巴士工潮，好辛苦。示威、記者會，試過晨早九時返工，又試過晚上十時開完會，還要準備示威物資。呢啲背後嘢，工友未必明，有時會磨擦，質疑我究竟係咪幫工友。又試過有啲政策，對部份工友可能全無影響，咁佢哋就未必肯走出來。我哋好似傳道人，要同佢哋講、分析。」

回到家庭和教會，何偉航也不好受。工會生活顛倒，家人不免擔心、埋怨：「好咁地有份政府工做乜唔做，要搞到自己咁辛苦？」而教會看見這位原本十分屬靈、關心內地宣教的弟兄，因工作關係少返聚會，又在教會

散播比較「前衛」的社關思想，時有微言。他說：「曾試過有傳道人叫我在 facebook 留言要小心一點。但我覺得這是我的言論自由，牧者應該做好牧養的工作，沒有理由反而叫我自我設限。」

無怨身心疲 遺憾知音少

努力栽種，未必會有收成。何偉航說在 facebook 的留言，有人會閱讀，但繼而思考行動的少。他說：「有時我上電視，佢哋會話『嘩！Stanley（何的洋名）又上電視啦！』不過，佢哋唔係好知我做咩，我會同佢哋講：『其實我上電視，代表有工友受到不公平的對待，唔係好事。』」

由關心社會的學生，到落實投身工運，何偉航坦言也有壓力，亦感到孤單。整天都在想著工友、工作，有時也很想有人與他同行，可是實在不容易。他說：「教會做社關好多時著重傳福音和救靈魂，但社會公義、制度問題同時應該要有人關注，可惜教會唔明白。制度的問題，令人無辦法得到釋放，社會依家無得救，係基於一個有罪惡的制度。」

要走近弱勢，對抗制度，有時不單肉身軟弱，也會有跌倒的時候，但何偉航很堅持：「有時我會同自己講，對於工友、弱勢的人，我哋可能係佢哋最後的同行者，我哋甚至要企埋喺佢哋身邊，一齊畀人掙石頭。」



為維護社會公義，何偉航（黑衫者）不惜放棄政府工加入職工盟。



何偉航盼望有更多 90 後，成為社關接棒人。



何偉航（前二排右二）不單關心香港，也關心世界，他曾在南韓參與巴士車長罷工大遊行。

給 90 後的三個關社態度

何偉航喜見近年有很多 90 後積極參與社會運動，他建議有興趣投身工運界的基督徒，應抱持以下三個態度：

放下自己

有些人以為只有「掙扎」才是最有效、「最有型」的抗爭方法，其實不一定。這類抗爭背後，往往要花很多功夫，不是單單電視中一個鏡頭般簡單。再者，如果做得過「激」，會影響你與工友的關係，不敢和你交流。

謙卑

很多人以為做社關出來「幫」人，好「巴閉」，別人是弱勢，惟更多時是你與受助人同行、成長。有時，別人在你身上看到基督的樣式，有時是你在工友中看到基督的樣式，這是一個互相學習的過程。有時工友態度差，不接納你，要易地而處，坦誠、有耐性。或許了解過後也無助解決問題，但至少能與他們同行。沒有謙卑的心，效果可差天共地。

不要自高

很多人以為做工運，經常面對傳媒，好不威風。可更多時你所做的，也是很「生活」的平常事，既不特別，也並非神聖。所以無論做甚麼，都要記著，只不過是上帝呼召你在此時此刻做這件事情。

我們有話說.....

“我覺得就算係去安慰公公婆婆，都可以討論到政策的！”

姓名：鄭婉文

學系：社會學一年級

我眼中的社關：

我覺得我有責任關心社會，最近反對財政預算的簽名、反對內地打壓維權人士聯署，我都有參加。做義工亦是個好方法，例如探訪長者，過程中你會發現他們沒有福利，社會不能幫助他們，但透過教會可以協助他們。

我認為基督徒在關心社會上的最低要求是：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不要甚麼都說「唔關我事」，要知道社會的事很多都互相有關係，所以要去留心身邊的事。



“基督徒社關的光譜好寬濶，所以要各按其職。不要問認識社會到幾多才夠，只要你覺得社會屬於自己，就好夠，可以思考、行動。”

姓名：沈凜聰 (Alvance)

學系：音樂系三年級

我眼中的社關：

網上很多平台可以表達自己意見，例如 facebook、blog 等等。我曾經參加六四和七一遊行，覺得社會需要群眾。我們會組織詩班，群眾集體音樂會。一個人力量好少，但是組織起來就會大。

我認為基督徒在關心社會上的最低要求是：要承認、認識自己的身份，並要真心關心在這地方發生的事，愛這片土地。



“做社關，可以各自有方向，團契應該要做知識的教育，透過查經、靈修，讓更多基督徒了解甚麼是社會公義。”

姓名：黎祉謙 (Matthew)

學系：地理及通識教育二年級

我眼中的社關：

我會研究環保、氣候變化、城市土地利益分配等問題，亦留意新聞。我會嘗試與被逼迫的人同行，例如之前美孚示威我會去，「落區」與街坊傾談，透過會面能了解報紙不會報道的東西。

我認為基督徒在關心社會上的最低要求是：為社會祈禱，盡公民責任投票。



“我知道個制度有漏洞，不是不用改，但制度沒有可能完美，所以我先選擇去愛個別的生命，之後才是處理政策的漏洞。”

姓名：葉沛莊 (LongLong)

學系：物理系二年級

我眼中的社關：

基督徒社關是一種責任，要自發和有愛。我關心社會議題，但要先清楚知道事件內容，不是見到簽名運動就簽名。我常常探訪長者，醫院等，因為這些工作有需要，他們需要神。

我認為基督徒在關心社會上的最低要求是：關心、認識身邊的人，包括你家樓下的看更，一個在社區中微不足道的人，你也要關心、了解。



活動預告

為鼓勵年青人多關心社會，明光社將於 8 月 16 至 19 日，舉辦「關懷貧窮」暑期體驗課程，名額 20 個，詳情請留意本社網頁 www.truth-light.hk 稍後的公佈。

同志運動的

粗暴手法

同志團體 衝擊事件簿

1



不好意思這是私人地方 請你們出去
(蘋果動新聞畫面)

4月15日下午2時許，約8-9名同志團體成員，手持揚聲器及大型花牌，進入本社位於荔枝角億京廣場的大廈內。雖然大廈保安人員多番勸喻他們離開，但一千人等並未理會，並在大堂與保安人員發生衝突，繼而強行上樓。

2



同志團體成員成功抵達本社的辦公室門口，起初他們向我們的職員表示只會在門口表達意見，並承諾不會阻礙上課的老師出入。豈料話音未落，他們便趁同工忙於處理其他事情之際，出爾反爾闖進了本社的辦公室。

3



大廈保安人員及本社職員雖企圖阻止，但並不成功，一千人等更想進一步闖入我們正準備舉辦課程的課室。他們擠擁在進入課室前的一段狹窄走廊內，不斷推撞，又拍打及企圖拉開課室的玻璃大門，製造混亂。

同志團體成員表現激動，毫不理會本社職員的安全及感受，一名男同志更強行抬起本社女職員的腳；當保安人員企圖阻止他們的野蠻行為時，一名女同志則誣告對方非禮，對於他們這種為求達到目的不擇手段的行為，我們感到憤慨。

2011年4月15日，對明光社同工來說，是一個心情複雜的日子。當日，我們一方面懷著興奮的心情，正式展開本社今年度重點推行的一系列性教育教師訓練課程；但與此同時，我們亦為到當日有多個同志團體的成員，以粗暴的手法硬闖本社辦公室進行滋擾而感到非常遺憾！以下為當日同志團體上門衝擊的照片，透過下列第一手資料，公眾人士可全面了解事件的經過和真相。

4



5



一千人等在課室擾攘了超過30分鐘，期間本社職員及大廈保安人員一直以和平的方式多次勸喻他們離開，但同志團體完全不理會，最後要勞動警方前來協助。

6



惟警方到場後，他們竟顛倒是非，說是我們請他們進來的，亦沒有聽到我們要他們離開，這種睜眼說瞎話的行為，簡直令人髮指。而在事件中，我們一名女同事被夾傷左腳腳踝，手腳也有多處瘀傷。

這次活動我們特別請來

明光社 恐同教室

謊話與澄清

1. 明光社是次推出的性教育教師訓練課程，乃本機構獨自舉辦的，惟同志團體竟自行偽造宣傳單張，用了「我們特別請來」的字眼，實屬混淆視聽，令公眾人士以為同志團體為主辦單位之一，並在本社舉辦講座。
2. 明光社是次所辦的課程，正確名為「2011年性教育教師訓練系列（一）之青少年的性與愛」，而非同志團體所指的「深入了解恐同症之青少年的性與愛」，也不是某些報章所指的「同志拗直課程」。
3. 是次課程在明光社的訓練中心舉行，本社並沒有設立他們所謂的「恐同教室」，而本社從來不恐懼同性戀，亦不恐懼同志團體。

另外，有關當日同志團體粗暴衝擊本社的短片，已上載到明光社網頁 www.truth-light.org.hk，當中亦有詳細解釋本社對同性戀議題的看法及立場。

由於情況逐漸失控，本社職員為免有人受傷，逼不得已打開課室的大門，讓同志團體內進，他們隨即佔據課室，騷擾在場預備上課的60名老師、社工，又派發單張，強逼參加者聆聽他們的宣傳。

活動一：深入了解恐同症之青少年的性與愛

國際不再恐同日 IDAHO
International Day Against Homophobia and Transphobia

2011年5月17日，世界衛生組織(WHO)將「同性戀」從精神疾病中剔除。在過去20多年來，全球各地已舉行了多項活動，以紀念這一重要時刻。今年，我們再次舉辦「國際不再恐同日」活動，旨在提高公眾對同性戀及跨性別人士的了解，並促進社會的包容與平等。

活動一：深入了解恐同症之青少年的性與愛
活動二：推行性別平等教育
活動三：勇於表達 (Courage Unfolds) 紀錄片全球巡迴

1. 恭賀：本社項目主任（流行文化）歐陽家和弟兄於2011年4月30日（星期六）新婚之喜，本社全體同工祝福一對新人「百年好合・永結同心」，願天父的慈愛與恩典常與這個新家庭同在！
2. 「一點鹽，一點光」：支持明光社購買新辦公室
感謝神為我們預備新辦公室。我們已開辦一連串課程和講座。我們期望籌募700萬元。截至4月21日，我們已收到2,681,573元奉獻，求神預備更多認同我們工作的支持者，能積極奉獻支持，使我們日常的工作不受影響，繼續為主作鹽作光。

3. 招聘：明光社聘下列職位，歡迎認同本社宗旨之熱心基督徒應徵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大學畢業，主修文化研究、哲學或社會學科為佳。具獨立進行專題研究經驗，有興趣深入研究香港社會的生命及倫理問題，負責分析、整理及撰寫相關之研究報告及回應文章。
項目主任（性文化）
大學畢業，專責研究本港及各地之性文化；往學校及教會主領講座；推動各界關心本社關注的議題及組織相應之行動。
請將履歷寄：九龍荔枝角 長裕街8號 億京廣場 11樓 1105室總幹事收。

2011年3至4月份

學校	中華基金中學	明愛粉嶺陳震夏中學	港澳信義會慕德中學
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	東華三院黃笏南中學	東華三院黃笏南中學	華英中學
中華基督教會何福堂書院	東華三院黃鳳翎中學	金巴崙長老會羅道中學	順德聯誼總會譚伯羽中學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保良局李城璧中學	慈幼中學（澳門）	匯基書院
中聖書院	保良局胡忠中學家長教師會	慈幼小學	聖公會聖紀文小學
五旬節聖潔會永光書院	迦密柏雨中學	聖公會聖紀文小學	聖愛德華天主教小學
五邑鄧振猷學校	香港大學學生會社會科學學會	聖公會聖紀文小學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
天水圍循道衛理中學	香港四邑商工總會黃棣珊紀念中學	嘉諾撒聖心書院	藍田聖保祿中學
佛教慧因法師紀念中學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伯特利中學	浸信會呂明才中學		
庇道學校（澳門）	高主教書院		
李求恩紀念中學	基督教女青年會丘佐榮中學		
沙田培英中學	基督教崇真中學		
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			
教會 / 機構	Boxing Promotions Ltd. Housing Department Christian Fellowship 中國神學研究院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康福堂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愛泉堂 中華基督教會鯉魚涌堂 元朗浸信會	旺角浸信會 花園大廈浸信會 金巴崙長老會羅道堂 信望愛福音會北角堂 宣信教育中心（澳門）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所） 香港天榮浸信教會 香港伯特利教會榮光堂	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 香港基督教使徒信心會 商區福音使團 基督教尖沙咀潮人生命堂（沙田支堂） 基督教宣道會荃灣堂 循理會恩恩堂 播道兒童之家

2011年3月份

明光社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收入	HK\$	支出	HK\$	收入	HK\$	支出	HK\$
奉獻	575,768.72	同工薪酬及強積金	272,262.48	奉獻	42,198.84	同工薪酬及強積金 / 樓宇供款 / 其他	102,787.52
講座	14,000.00	課程及活動	16,594.80	總收入	42,198.84	總支出	102,787.52
其他	607.11	經常性	8,562.50	本期不敷 (\$60,588.68)			
		非經常性	41,564.45	* 本年度累積不敷 (\$169,457.59)			
總收入	590,375.83	總支出	338,984.23	* 研究中心不敷之數由研究中心基金撥款支付			
本期結存 \$251,391.60							
本年度累積結存 \$203,108.23							

— 上述數字未經核數師覆核，祇供參考 —

裝備教師 推 性教育 課程

吳秀紋 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教育）

為幫助學校推行生理與倫理並重的性教育課程，明光社將於本年展開一系列的性教育教師訓練，而系列一之「青少年的性與愛」亦已於4月15日舉行。當日由觸動輔導中心性治療及家庭治療總監程翠雲女士和本港精神科醫生康貴華醫生擔任主講嘉賓。出席者大部份為中學教師、學校社工、家長、學生輔導員及教牧同工等，場面熱鬧，約有60人出席。

拍拖因孤單 師長勿苛責

程翠雲分享了很多值得教育界留意的青少年網上行為與背後原因。程指出青少年上網認識朋友是很常見，他們大多會與網友見面，亦輕易發生性關係。程認為青少年藉上網找尋情愛的核心原因，是想排遣內心孤單的感覺，因為父母多是沒有空陪伴他們，因此即使他們表面所追求的行為是愛情，但很多時他們真正想得到的其實是親情！而朋輩的壓力、逃避學業的壓力亦是青少年拍拖的原因。作為老師或家長，不用怪責他們。

此外，程亦指出，學生看色情網站有愈來愈年輕化的趨勢，甚至初小亦不足為奇。因為現今可供上網的手機很普遍，即使家中裝上了防火牆，他們回校要上網觀看亦輕而易舉，但常常看色情網站會造成深遠影響，可能會令他們虛實不分，教師實要幫助他們分辨。時下很多青少年都錯誤地以為「戀愛」等於「做愛」，致使他們易於發生關係而須面對不同的負面後果。因此，程翠雲強調：「性教育是包括研究和討論色情，但色情不等於性教育，性教育是大於色情。」她補充，性教育必須具有清楚的教育目的和過程，而性教育工作者須受嚴格訓練，並必須提醒學生可能面對的後果。

改變性傾向 非唯一目標

康貴華醫生先從醫學角度探討青少年心性發展的特點，以及影響心性發展的先天和後天因素。他指出性傾向形成始於10至14歲，而青少年中期（14至17歲）有短暫的同性吸引或同性性經驗，並不一定演變成長期的同性戀傾向。因此，提醒青少年不要過早為自己的性傾向定型或標籤別人為同性戀者是必要的。康醫生亦嘗試用不同錄音片段分享其處理個案的寶貴經驗。



康貴華醫生指出，師長要多方面關懷學生的需要，這樣，他們才願意分享內心的掙扎。



程翠雲說，真正的性教育應包含後果和責任。

對於有老師提問：「如何處理有同性戀傾向的個案？」康醫生的回應是：「無論老師或父母面對這類個案時，不要讓他覺得你只關心其性傾向，亦千萬不要在他承認自己是同志身份時，強迫他去改變，以免對方反感和破壞雙方關係；反而應嘗試多關懷對方的其他方面，如學業和情緒等。畢竟，性傾向只是一個人的其中一部份而已。」康醫生更強調：「不要以改變其性傾向為 agenda (目標)，這樣才能讓他建立信任，願意向你透露自己的掙扎。」

明光社在今年將繼續定期舉辦性教育教師訓練課程，我們誠意邀請教育界人士參與，詳情請留意本社網站 www.truth-light.org.hk 的公佈。



性教育教師訓練課程吸引不少教育界人士前來參與，場面熱鬧。

小羊上 facebook..... 教會新媒體事工初探

6月
教牧裝備課程



課程
大綱

科技發達，大部份青壯年肢體都改用不同的社交網絡工具，例如 facebook、討論區等溝通，教會牧者應否進入這些網絡與他們溝通？這些溝通工具有何特點？使用這些媒介有甚麼需要留意？教牧使用這些工具的可行性何在？此課程會以輕鬆手法讓參加者淺嘗網絡世界，適合想善用新媒體了解或牧養信徒的牧者參加。

第一講 (9/6)

香港人 網絡生活面面觀

當很多人還以為上網必需要有一部電腦，原來手機早已取替電腦作為上網的工具，究竟 facebook、iphone 出現後的香港人日常生活是怎樣的呢？

第二講 (16/6)

社交網絡的 溝通與沉溺

社交網絡的溝通模式與真實的溝通有何不同？兩者可以互相替代嗎？當中產生甚麼溝通的狀況？我們將與參加者一起討論在社交網絡下出現的溝通和沉溺行為，以及如何面對。

第三講 (23/6)

社交網絡的 建立及私隱設定

社交網絡除了方便溝通，更重要的是可以分享己見。但我們分享的時候，怎樣保護個人私隱不受干擾？我們會一起在課堂中學習使用開設 facebook 及私隱設定，保護個人分享的內容。(參加者須帶備一部可以無線上網的手提電腦來一起練習設定)

第四講 (30/6)

Web2.0 的 教會牧養模式

在社交網絡中，作為牧養者，應該有甚麼要注意？我們怎樣進入羊群當中，分享我們的生命及作出教導，好使更多人的生命得造就？我們會介紹一些例子，給參加者參考，並分享我們做網上事工的一些苦樂，鼓勵牧者回到自己的工作崗位嘗試。

日期 2011 年 6 月 9、16、23 及 30 日 (逢星期四)

時間 10:00am-12:00noon

地點 明光社訓練中心
九龍荔枝角長裕街 8 號億京廣場 11 樓 1103 室
(荔枝角港鐵站 A 出口)

費用	每堂	全套優惠 (報讀 4 堂)
一般收費	\$60	\$200 (平均每堂 \$50)
神學院全時間學生優惠	\$30	\$100 (平均每堂 \$25)
團體優惠 (5 人一起報讀)	每人每堂 \$50	

* 5 人同讀的課堂才有此優惠

對象 教牧及神學生

講員 陳永浩博士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主任
招雋寧先生 明光社 項目主任 (青年事工)
歐陽家和先生 明光社 項目主任 (流行文化)
關浩然傳道 基督教中國佈道會尖沙咀迦南堂 傳道
俞真先生 福音證主協會社交媒體及數碼出版顧問



公義之行 始於足下

在社關路上，教會是否只說不做？空談愛心？

藉著 14 週年的研討會，我們盼望讓弟兄姊妹了解現時基督教內的社關工作有不同的向度和需要，也讓教牧同工知道在組織社關小組及關心社會行動的途徑，從而反思其適合參與的範疇和程度，鼓勵大家在不同層面上共同參與和實踐基督的愛心。

7月
明光社
14週年
研討會

講員
分享

1) 被忽略的女性事工

蘇保恩姑娘，禧福協會同工，多年牧會及負責服侍風塵女子、女吸毒者、女釋囚等處境的「愛蓮事工」

2) 大專信徒弱勢行

林錫華先生，香港基督徒學生福音團契大專部同工，負責「請給我一杯涼水」計劃

3) 堂會如何服侍社區？

林海盛牧師，香港西區浸信會主任牧師，多年牧會及社關經驗

4) 推動工人得工價，是自找苦吃？

趙善榮，香港公平貿易動力總監

日期 2011 年 7 月 8 日 (星期五)

時間 7:30 - 9:30pm

地點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同福堂
(香港銅鑼灣摩頓台 11 號)

主持 蔡志森先生——
簡述政策倡議、研究及教育
如何與實際事工接軌

** 每位參加者將獲贈
《社關小冊子》乙本